

骗子到过20个省,骗过上千人 警方犯难:只有一个人报警



通讯员 杜萌颖 朱芳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乌鸡白凤丸兑了水“摇身一变”,成了包治百病的“苗药”,老年人如果不肯买,还要拿出菩萨像来威胁恐吓。日前,诸暨市公安局一举端掉一个在全国范围内流窜行骗的诈骗团伙。



一个报警 引出一个诈骗团伙

“警察同志,我被人骗了,买了这些假药。”5月5日,诸暨警方接到了市民报警。被害人前几天在城东农贸市场门口,花几千元钱买了一些能治疗关节的药,然而,用了后却发现毫无功效。

民警从视频资料里果然见到有两名身着苗族服饰的中年男子在设摊卖药,并顺藤摸瓜找到了这两人的落脚点——大唐街道某宾馆。

“我们一探才知道,哪里只有两个人,他们有十几个人。”诸暨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汤柳峰说。

民警敏锐地发现——这很可能是一支有组织的犯罪团伙。诸暨市公安局立即抽调精干力量组成专案组。

成本十几元的药卖几千

“这伙人是今年4月下旬才来的诸暨,所有镇乡街道的大菜场都去过了。”办案民警说。

经初步侦查,诈骗团伙内部又分为若干小团伙,以2至4人为一组,每个小团伙都有女性,负责望风、揽客,其他人则身着苗族服饰冒充“苗医”售药。

他们每次都选在人多的地方,在人群围拢后,便开始向群众推介“苗药”,声称可以治疗眼花、腰痛、关节炎、肩周炎等病症。

“他们会先在老年人手心点一滴化学药水,然后再点一滴浸泡过姜黄的酒精,利用两者的化学反应,欺骗被害人‘你的

手要烂掉了,得赶紧治’。”办案民警说。

被害人信以为真后,就掏钱买药了。而且这些“药”要价高昂,一般上千元起步。

有些老年人心疼钱不肯买,骗子又会拿出菩萨像威胁恐吓。

“不买会有灾祸上身。”

“我今天做做好事,药可以免费送,但是你得捐点香火供奉钱。”

……

理由说辞五花八门,目的就是让老人掏钱。

事实上,这些骗子口中的“神药”根本没有他们吹嘘的药效,只是十几元一瓶的乌鸡白凤丸或六味地黄丸,兑水之后销售的。

流窜作案“好骗”再来

其实,这些骗术早在多年前就有了,可是老伎俩依然有人上当。

“据说‘业绩’好的,一天就能做成好几单。”办案民警说。

这个团伙行事也十分狡猾,“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在一个地方呆的时间不会超过大半个月。

“如果‘生意’不好,就呆个三五天,如果某地的人‘很好骗’,就会隔两三个月甚至第二年再来‘割韭菜’。”嫌疑人杨某交代。

“从2020年起,该团伙已流窜至20个省市自治区100余个市,以相同作案方式实施诈骗犯罪上千次,被害人达上千人,多数为50岁以上的中老年人。”诸暨市公安局城东专业打击队副教导员黄鹏飞说。

让人细思极恐的是他们的犯罪复制

模式。

“他们有较为稳定的‘老带新’模式,团伙中的一人熟练掌握诈骗手段、话术后,会拉新人自己组建团伙行骗。”办案民警说,这些人白天行骗、晚上赌博,常年以此为生。

上千件案子只有一名报警人

截至目前,已有20多名犯罪嫌疑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在办理这起案件时,民警直言最主要的难题就是一点:被害人不好找。

“我们查了犯罪嫌疑人的往来流水,才找到了一些被害人,但除了最开始的那名被害人报了案以外,大部分人在被骗后都选择了沉默。”汤柳峰说。

这一方面是由于骗子的心理战术,他们会在被害人买药时交代说“此事不能跟别人说,否则菩萨在此,家中运势会变差”。

另一方面,有的被害人认为报警也没用,这些骗子是找不到的。还有的被害人“是怕子女会说,也怕子女担心安全”等。

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侦查中。

也请广大被害人能够及时报案,配合警方,若发现家中老人遭遇上述案例中的类似情况,请立即报警。



村民产下男婴后,孩子接连“消失”? 揭开父亲卖子的真相

《人民公安报》郑明 郑欣

近日,福建省古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经过缜密侦查,在古田、福州等地抓获黄某铃、陈某明等6名犯罪嫌疑人,破获一起拐卖儿童案。

让人想不到的是,该案嫌疑人黄某铃竟然是两名被拐儿童的亲生父亲。

一句闲聊,民警发现线索

去年12月,古田县公安局杉洋派出所民警在开展日常工作时,偶然听到群众说,村民黄某铃的妻子近年来曾几度怀孕,但家中一直未见有新出生的孩子。

村民的一句闲聊,引起了民警的注意。警方立即对黄某铃的家庭情况展开外围摸排,发现黄某铃的妻子疑似于2016年、2018年分别产下一名男婴,但孩子不久后便都“消失”了。

“莫非是存在拐卖儿童犯罪活动?最直接的证据就是找到两个孩子存在的痕迹。”线索移交古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后,民警经研判分析认为,如若黄某铃拐卖亲生儿子的事实存在,那么时隔几年,买家可能已给孩子落户,这就意味着,被拐儿童的血样很可能已经进入相关数据库中。

确定这一思路后,古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立即组织警力前往黄某铃家中,对黄某铃夫妇进行血样采集。果然,在相关数据库中比对出生活在古田县杉洋镇、大甲镇的两

名儿童。经公安机关复核,确认了黄某铃与这两名儿童存在亲缘关系。

生活拮据,狠心父亲卖儿子

“案件办理至此,我们还只能将黄某铃列为重大嫌疑对象。其送养行为的背后,是否收取了非法利益,有没有第三方牵线搭桥?还需要更多的证据。”古田县公安局刑侦民警介绍。

民警重新梳理了全案证据线索,调取了黄某铃的银行账户流水,发现其银行账户在2016年、2018年有两笔共计10余万元的不明收入。这对于以种植蘑菇为生,年收入仅有两三万元的黄某铃来说,无疑是一笔巨款。而随着警方调查的持续深入,这起拐卖亲生儿子的真相也渐渐浮出水面。

原来,黄某铃与妻子早年已生育了两个孩子。因妻子患有癫痫,无劳动能力,一家四口的生活重担便落在了黄某铃一人肩上。2016年,妻子再次产下一子,新生儿的到

来却没给这个家庭带来欢乐,由于生活拮据,认为自己无能力再抚养一个孩子的黄某铃便动了歪心思,萌生了将孩子卖掉换钱、缓解生活压力的念头。

孩子出生几天后,黄某铃在一次与陈某明闲聊的过程中得知,大甲镇一对未生育的夫妇陈某斌、胡某惠有收养孩子的意愿。在中间人陈某明的介绍下,双方一拍即合。黄某铃遂将男孩以6万元价格“给了”陈某斌、胡某惠,陈某明也从中收取了2000元好处费。回到家中,黄某铃又以“自己无能力抚养,将孩子送给好人家”的理由,瞒过了妻子。

尝到甜头,再次卖子赚钱

2018年,黄某铃的妻子又生了一名男孩,黄某铃在尝过甜头后,又打起了卖子的主意,瞒着生病的妻子,四处打听有没有人想领养孩子。

由于此前已有“经验”,黄某铃很快就寻到下家。经一番讨价还价后,以8万元的价格将刚满月的儿子卖给了王某兴、郭某芳。双方当场签了买卖协议,约定送养方和孩子不再来往,而买家将以现金和转账的形式分3次交款。

今年5月,古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经前期摸排,收集到黄某铃等人涉嫌犯罪的证据,并制定了统一抓捕计划。

日前,办案民警在古田鹤塘、福州等地,成功将犯罪嫌疑人黄某铃、陈某明、陈某斌、胡某惠、王某兴、郭某芳抓获归案,经审讯,6名嫌疑人对其作案行为供认不讳。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